

陵水黎族自治县海南陵水G98环岛高速“4·21”事故调查组

海南陵水 G98 环岛高速 “4·21” 一般道路交通事故调查报告

2023 年 4 月 21 日 11 时 07 分，在我县辖区 G98 海南环岛高速公路（海口市方向往三亚市行驶方向）201KM+400M 路段处，发生一起大型普通客车碰撞前方一辆停放在应急车道内的重型半挂牵引车牵引重型集装箱半挂车左侧车尾部上，造成 1 人重伤（11 天后死亡），7 人不同程度受伤，两车损坏的一般道路交通事故责任事故，直接经济损失 143 万余元。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93 号）和《海南经济特区安全生产条例》规定，2023 年 4 月 25 日，陵水县人民政府成立由县委常委、副县长范贤才任组长，县应急管理局、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县公安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总工会派员组成的事故调查组，同时，邀请县人民检察院派员参加，并聘请道路交通安全方面的专家协助事故调查工作。

事故调查组按照“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通过现场勘查、调查取证、查阅资料、人员询问、综合分析、专家论证等，查明事故发生的原因、经过、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认定了事故的性质和责任，提

出了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同时，针对事故原因和暴露出的问题，总结了事故教训，提出了事故防范措施建议。

经调查认定，海南陵水 G98 环岛高速“4·21”事故是一起因疲劳驾驶造成的一般道路交通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一、事故基本情况

（一）事故发生单位及相关单位概况

1. 海南金银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苏少凤，女），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街道三东路 1 号京海花园 C 栋 906 室。于 2021 年 11 月 14 日成立，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道路旅游客运、旅游服务、接送机服务，旅游信息咨询、代订高尔夫球场，景区门票、机票、酒店、会议会展服务、户外扩展活动组织、进出口贸易、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汽车租赁、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美容、汽车配件销售、二手车销售、房屋游艇租赁、房地产买卖咨询服务、建筑工程，注册资本：壹佰万圆整，营业期限：2014 年 11 月 14 日至 2044 年 11 月 14 日，登记机关为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 海南全誉旅行社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何秀雪，女），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街道和平大道 19 号。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成立，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旅游业务、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旅游票务代理、票务代理服务、汽车租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酒店管理、国内贸易代理、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

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注册资本：壹佰万圆整，营业期限：长期，登记机关为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3. 自贡丰盛货运有限公司（法人：魏顺兵，男），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街道和平大道 19 号。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成立，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国内货车代理、装卸搬运、汽车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经济与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货物仓储。注册资本：壹佰万圆整，营业期限：2018 年 3 月 21 日至长期，登记机关为四川省自贡市大安区行政审批局。

（二）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管理情况

1. 海南金银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六个部门，分别有安全部、车辆技术部、财务部、市场部、车辆动态监控部，设有安委会负责企业安全生产。该公司安委会人员 1 人（苏少凤）、安全部人员 1 人（吴蕾蕾），车辆技术部人员 1 人（吴清华）、财务部人员 1 人（苏小玉）、市场部人员 1 人（潜龙）、车辆动态监控部人员 2 人（吴佳佳、吴淑雄）。该公司名下共有大、中型普通客车 38 辆，其中 5 辆状态为违法未处理，另 33 辆状态为正常。

2. 海南全誉旅行社有限公司组织机构设置运作中心（下设计调部、房调部、车调部、导调部、接待部）、市场部、财务部、行政部。

3. 自贡丰盛货运有限公司组织机构设置五个部门，分别有安全生产委员会、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综管部、安全环保部、

车管部。

（三）事故发生经过

2023年4月21日6时许，史海武驾驶琼A92363号大型普通客车（载黎海明、王来顺等游客24名）从海南省海口市凤翔路出发，接完旅客后行驶上G98高速，自海口市方向往三亚市方向行驶。9时09分，途经海南省琼海市中原旅游服务区时停车休息，经停大约32分钟后继续发车。2023年4月21日11时07分许，当事人史海武驾驶的大型普通客车途经G98海南环岛高速公路201KM+400M路段（右幅）处，追尾碰撞到由当事人徐磊驾驶的因故障临时停放在应急车道上的川C31716号重型半挂牵引车牵引沪BG731号重型集装箱半挂车（快递，实载：2998kg）左侧后车尾部上。

（四）事故现场情况

事故路段为G98海南环岛高速公路201KM+400M路段（右幅）处，位于海南省陵水县英州镇境内，南北走向，沥青路面，划分两幅车道，中间绿化带隔离，每幅车道划分三车道，快车道、慢车道、紧急停靠带车道，右侧设有防撞护栏防护。

（五）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事故造成1人重伤（11天后死亡）、7人轻伤。根据《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经济损失统计标准》（GB/T6721）核定事故直接经济损失约143万余元。



图 1 事故现场情况



图 2 事故现场情况

（六）其他情况

经查，4月21日，9时至12时，G98高速英州路段最高气温30.8度，最低气温28.9度，平均气温30.6度，天气晴朗，无降水、雷电天气，能见度良好。

二、事故应急处置及评估情况

（一）事故信息接报及响应情况

4月21日11时08分，海南省陵水县交警大队高速公路中队在正常勤务巡逻时，发现在对向车道（海口往三亚方向）有一辆大巴车追尾一辆大货车。县交警大队高速公路中队立即停车设置警示标志，抢救受困人员，同时报120救护中心叫救护车，报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

（二）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情况

事故发生后，陵水县立即启动应急响应，县委、县政府相关负责同志带领县直有关部门及相关企业主要负责人赶到事故现场，指导事故救援处置等各项工作。认真做好伤者身份确认，开展事故调查和善后处理工作。

（三）医疗救治和善后情况

事故发生后，导游黎海明及7名旅客谭绥园、武桂英、王艳红、杨建平、邓名光、王来顺、李虹在第一时间送往陵水县人民医院抢救治疗，黎海明因伤重需在陵水县人民医院进行手术，术后因感染在第一时间送往海南省人民医院重症监护病房进行抢救，因伤势过重抢救无效于2023年5月2日死亡。目前，已安

排协调运输企业和旅行社做好死者黎海明的丧葬事宜。

（四）事故应急处置评估

事故发生后，陵水县党委、政府接到报告后，迅速组织应急、公安、医疗等相关部门赶到现场，全力开展现场救援及善后工作。

三、事故原因分析

（一）直接原因分析

1. 有关因素排除情况。

（1）排除驾驶人酒驾毒驾因素。现场酒精测试结果为：0mg/100ml，排除酒驾违法行为，未吸食毒品，排除驾驶人因酒驾和毒驾导致驾驶行为失控的因素。

（2）排除车辆故障因素。经检测，事故车辆转向系统和制动系统在事发前未发生机械故障，符合机动车安全运行的相关标准要求，排除因故障导致车辆失控的因素。

2. 原因认定情况。

经调查认定，驾驶人史海武疲劳驾驶是导致车辆碰撞的主要原因。具体表现在：

在事故发生前，海南金银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的后台监管安全员在经监控巡查时，发现驾驶员史海武有出现两次打瞌睡，涉嫌疲劳驾驶的情形，该安全员也及时通过系统提醒了该驾驶员，但是驾驶员史海武并没有回复。

（二）事故相关检验检测和鉴定情况

（1）经有资质的单位鉴定：琼 A92363 号大型普通客车鉴定

意见：灯光系统判别评定结论：无法判定；转向系统判别评定结论：合格；制动系统判别评定结论：合格。号牌川 C31716 重型半挂牵引车牵引号牌沪 BG731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鉴定意见：灯光系统判别评定结论：不合格；转向系统判别评定结论：不合格；制动系统判别评定结论：不合格；汽车侧面防护和后下部防护判别评定结论：不合格。（2）本起鉴定案件中，琼 A92363 号大型普通客车（甲车）前部右侧及右侧前部与川 C31716 号重型半挂牵引车（沪 BG731 挂）尾部左侧后部发生过碰撞成立。（3）事发时，琼 A92363 号大型普通客车（甲车）的行驶速度约为 72km/h。（4）陵水黎族自治县公安司法鉴定中心《鉴定文书》（陵公（司）鉴（尸）字{2023}第 45 号）鉴定意见：黎海明系车祸致颅脑损伤伴中枢性呼吸循环衰竭死亡。（5）琼 A92363 号大型普通客车行车记录仪录像视频资料。

四、有关责任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

1. 海南全誉旅行社有限公司未按照规定对上岗导游进行培训，未按照原国家旅游局、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导游专座等事宜的通知》（旅发〔2016〕51 号）关于旅行社及旅游客运企业需加强导游和司机的安全教育的规定，“导游应自觉系好安全带，避免站立讲解，并配合司机督促游客系好安全带”。导致事发时海南全誉旅行社导游黎海明乘坐不规范，未系安全带，站在琼 A92363 号大型普通客车上，背对行车方向的，面对车上乘客讲解。

2. 海南金银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违反《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55 号）第二十五条之规定，未有效防止驾驶人史海武疲劳驾驶。在事故发生前后台监管安全员在经监控巡查时，发现驾驶员史海武有出现两次打瞌睡，涉嫌疲劳驾驶的情形，海南金银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后台监管安全员未按照有关规定对存在违法的驾驶人员进行有效劝诫。对动态监控系统发现的客运车辆多次长时间疲劳驾驶等报警信息未及时按规定纠正并报告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未按规定认真组织开展出车前安全告诫，未合理安排运输任务防止客运驾驶人疲劳驾驶。

3. 自贡丰盛货运有限公司对存在安全问题的车辆未能及时发现，导致驾驶人徐磊驾驶机件不符合技术标准、存在安全隐患的车辆川 C31716 重型半挂牵引车上路行驶，出现故障被迫连续两次停止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内；且该公司虽有安全教育和安全教育台账，但安全教育未落到实处流于形式，台账仅签了事。

五、对事故相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一）免于追究责任人员

黎海明，系海南全誉旅行社有限公司借调人员，为海南全誉旅行社有限公司提供带团服务。未按规定自觉系好安全带，站立讲解，对事故发生负有直接责任。鉴于已在事故中死亡，免于追究其责任。

（二）公安机关已采取强制措施人员

史海武，海南金银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员工，涉嫌交通肇事罪，于2023年5月20日被陵水县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三）建议给予行政处罚单位和人员

1. 海南金银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不落实，安全教育缺失，安全管理不到位，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十四条，违反《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55号）第二十五条之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主要责任，建议陵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据《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之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2. 海南全誉旅行社有限公司

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不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不健全，安全管理不到位，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十四条，违反原国家旅游局、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导游专座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旅发〔2016〕51号）第三条之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主要责任，建议陵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据《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之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3. 自贡丰盛货运有限公司

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不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不健全，安全管理不到位，违反了《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十四条，之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次要责任，建议陵水县综合行政执法

法局依据《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之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4. 苏少凤，女，系海南金银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是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未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懈怠安全生产管理与督促检查，对员工安全生产教育缺失，导致安全隐患不能及时消除，对事故的发生负有主要领导责任，其行为违反《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建议由陵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据《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给予行政处罚。

5. 何秀雪，女，系海南全誉旅行社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是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未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懈怠安全生产管理与督促检查，对员工安全生产教育缺失，导致安全隐患不能及时消除，对事故的发生负有主要领导责任，其行为违反《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建议由陵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据《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给予行政处罚。

6. 魏顺兵，男，系自贡丰盛货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是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未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懈怠安全生产管理与督促检查，对员工安全生产教育缺失，导致安全隐患不能及时消除，对事故的发生负有主要领导责任，其行为违反《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建议由陵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据《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给予行政处罚。

7. 建议由海口市交通运输部门、旅游文化部门督促相关道路运输企业、旅游企业按照内部管理规定，对企业其他有关责任人员给予问责处理。

六、事故防范措施建议

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国务院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30号），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一）进一步推动道路客运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进一步督促道路客运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要积极推动道路客运企业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进一步认真梳理客运车辆报班发车、安全例检、出站检查等关键环节的安全风险，及时排查整改安全隐患问题。对安全管理混乱、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企业依法责令停业整顿后仍不达标的一律按规定取消其相应资质。

（二）进一步完善营运客车防疲劳驾驶的制度措施。要进一步完善制度措施，对营运客车驾驶人的驾驶时间、工作时间、休息时间等作出明确具体的规定。要督促道路客运企业加强对所属车辆和驾驶人的日常安全监管，合理安排长途客车驾驶人的出车时间，保障长途客运驾驶人的落地休息时间，严禁驾驶人疲劳驾驶。道路客运企业要积极建立防止客运驾驶人疲劳驾驶的制度，通过各种内部激励措施督促驾驶人养成良好工作休息习惯。

（三）进一步加大道路交通路面执法管控力度。要继续强化路面交通秩序管控，依法严惩一批违法违规行爲，有效加大对各

类危害道路交通安全行为的震慑力度。公安交管部门要对高速公路重点交通违法行为的特点进行专项研判，科学优化路面执勤警力部署，重点加大缉查布控等非现场执法系统建设应用，有效查处超速、违反规定时间和车道行驶等违法行为，提升路面执法管控工作成效。交通运输部门要科学分析辖区内客流集散区域的分布和规律，有针对性地加大执法检查频次。公安交管、交通运输等部门要进一步健全联合执法机制，依托交警执法站等，严把出站、出城、上高速、过境“四关”，提高路面见警率和现场查处率，营造严管严查的执法氛围。

（四）进一步深化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要依据标准规范深入开展公路隧道、长大下坡、急弯陡坡、连续采用设计极限值组合等重点路段的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对发现的安全隐患要积极采取措施及时整改，有效提高道路安全水平。

（五）进一步推进重点营运车辆动态监控联网联控工作。要进一步加大日常监督检查力度，大力推动道路运输企业不断深化重点营运车辆动态监控联网联控工作。要督促道路运输企业及动态监控系统运营服务商加快完善动态监控系统功能，不断拓展系统的大数据统计分析能力，深入优化系统对疲劳驾驶、不按规定路线行驶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动识别报警功能，有效提高系统的精准化、科学化、智能化水平。公安交管部门要充分利用动态监控系统共享信息，对于满足非现场处罚标准要求的疲劳驾驶、违反规定时间和路线行驶等动态监控报警信息，要切实加大执法处

罚力度。

附件：陵水黎族自治县海南陵水 G98 环岛高速 “4·21” 事故调查组名单

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4·21” 事故调查组（代章）

2023 年 7 月 21 日

